

評析中國於東亞高峰會之角色

林若雱*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副教授

摘要

首屆「東亞高峰會 (East Asia Summit, EAS)」於 2005 年 12 月在馬來西亞吉隆坡舉行，它是由「東協加三高峰會 (ASEAN+3)」逐漸演變發展而來，未來將每年舉行。被視為中國於東亞欲與美國競逐的區域建制，未來如果運作順利，將與美國主導的亞太經濟合作會議 (APEC) 形成競爭趨勢。

首屆「東亞高峰會」將討論成立屬於內向型 (inward-looking) 而非外向型 (outward-looking) 的區域自由貿易協定，同時將美國排除於外。它預期達成的成果是，東亞高峰會將由一個鬆散的領袖高峰會，未來逐漸轉型為制度化類似歐盟的「東亞共同體」區域組織，其中隱含建制亞洲「新區域主義」的成形。

中國與日本可能在首屆東亞高峰會進行權力競逐，成為值得注意的焦點。中國除了想主導東亞高峰會；也傾向將美國排除於外，顯示其政治力量。日本曾建議邀請美國以觀察員的身分與會，但這項建議沒有進展，澳洲也是在同意與東協簽訂『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 (*Treaty of Amity and Cooperation, TAC*) 條約後才被列入東亞高峰會。

中國角色之所以重要，是中國想與美國、日本於本區域爭霸，屬於積極的主導角色，由「東協加三」發展轉型為東亞高峰會起初純粹是有關經濟與貿易的高峰會，但北京試圖把議程擴大，加入政治與軍事合作議題。這個峰會的長期目標是創造一個「東亞社區」，中國正抓住此一難得機會，形塑和主控新的地區權力軸心，主導於東亞區域主義建制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

關鍵字：東亞高峰會、東亞共同體、東協加一、東協加三

* 聯絡 E-mail: linjuoyu@mail.tku.edu.tw

壹、前言

本 (2005) 年 12 月，首屆「東亞高峰會 (East Asia Summit, EAS)」於馬來西亞吉隆坡舉行，它是由「東協加三高峰會 (ASEAN+3)」逐漸演變發展而來，未來將每年舉行。隨著首屆會議舉辦日期的迫近，其參與成員國數目、會議主席產生方式，美國能否成為東亞高峰會觀察員，都受到高度重視。本年第 38 屆東協外長會議也論及此問題，東協同時展現欲主導東亞高峰會的企圖心。

2005 年第 38 屆東協外長會議 7 月 26 日在寮國永珍召開，之後召開第 12 屆東協區域論壇 (12th ASEAN Regional Forum) 等重要會議。依據本年東協外長會議決議，設置參加東亞高峰會的三個門檻為：與東協有實質性關係；為東協對話夥伴；已加入『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Treaty of Amity and Cooperation, TAC) (江啟臣，2005)。隨著東協對話夥伴及區域論壇成員國之逐漸擴增，究竟東亞高峰會成員國有多少，成為關注焦點；外長會議中緬甸也正式宣佈放棄擔任明 (2006) 年東協輪值主席，東協對話夥伴國目前計有美國、歐盟、俄羅斯、中國、日本、南韓、澳洲、紐西蘭、印度、加拿大等十國，紐西蘭及蒙古在此次會議中與東協簽署友好合作條約。

中國與日本在首屆東亞高峰會可能的你來我往或權力競逐，成為另一個值得注意的焦點。美國華爾街日報社論曾指出，中國致力把美國排除於東亞高峰會之外，顯示中國想染指此一新區域組織外，並傾向於反對美國的參與。美國國務卿賴斯上任初期表現非凡，但至少有一點她的國務院敗陣了，即讓中國把美國排除於一個新的亞洲區域組織。日本曾建議邀請美國以觀察員的身分與會，但這項建議沒有進展，紐西蘭、澳洲也是在同意與東協簽訂 TAC 條約後才能出席東亞高峰會 (奇摩網路新聞，2005)。

雖然日本和新加坡在 2004 年 11 月該東亞高峰會建議提出後，首先對北京的意圖表示憂慮，但美國國務院對這種憂慮似乎並不在意，現在布希政府知道被排除的危險了，並呼籲盟國協助加以補救，但結果令人失望，印尼、越南對此都有警覺和憂慮，但不願公開挑戰中國大陸。世界權力中心從歐洲轉移至亞洲的預測，顯示中國的經濟崛起必然代表它將於亞洲扮演更大的政治和外交角色，中國也極欲取代美國成為西太平洋的主控強權。美國在該地區仍有壓倒性的軍事力量，但「軟權力」(soft power) 的利益也不能忽視。

以下本文分成兩個方向，試加以闡述剖析：(一)「東協加一」(ASEAN Plus One, APO) 的整合；(二)東協加三 (ASEAN Plus Three, APT) 發展轉型為「東亞高峰會」的整合。

貳、「東協加一」：東協——中國自由貿易區 (AC FTA) 建制背景及目前談判的進程

不可否認地，中國與東南亞的關係，於歷史上有一定的糾葛，中國慣於將鄰邦視為「藩屬」，將自己視為「中心」(Cheow, 2004)。1950 到 1980 年代的冷戰

時期，中國與東南亞關係不佳，印尼、泰國、馬來西亞、菲律賓，都擔心中國共產黨的滲透。1990 年代初期，東南亞流行「中國威脅論」，六國七方於南海主權的歸屬，有很大的歧異與爭論。

中國與東南亞關係在 1991 年開始解凍，當年七月中國外交部長錢其琛，首次參加在吉隆坡舉行的第廿四屆東協外長會議，中國開始與東協組織成員國交往，1996 年 7 月中國與東協關係由磋商夥伴升格為全面對話夥伴關係等階段。回溯東協由 1967 年成立以來，與中國的關係經歷了相互敵對、猜疑、交往，建立敦親睦鄰關係。2003 年 10 月，中國與東協十國簽署三大重要宣言：『中國——東協面向和平與繁榮的戰略伙伴關係』、『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以及『中國——東協全面經濟合作架構協定』，使雙邊關係臻於另一新境界。

一、建制背景

從 1990 年代中期起，中國國力上揚。中國於新世紀的「和平崛起」，使東協國家必須正視此一現實。1997 年起中國成為東協的對話伙伴國，特別是遭逢 1997-8 年亞洲金融風暴，中國人民幣不貶值，並金援東協國家，使東南亞對於中國的觀感，不可同日而語。

公元 2000 年時，中國總理朱鎔基在東協非正式高峰會中拋出「中國——東協自由貿易區」構想，經過研究小組兩年之研究，2002 年中國與東協簽定合作協定，開啟「東協加一」經濟合作之動力。

至於東協各國原於 1997-8 年金融風暴後即制訂「區域聯防」的對策，積極倡導和東北亞的日本、中國和南韓共組區域經貿體系(Godement, 1999)。過去東協一直向東亞經濟盟主日本提議共組自由貿易區，卻因為日本國內農牧業團體強烈反對而遲滯不前(New York Times, 2002)。北京趁機抓住此一機會向東協釋放善意，雙方遂一拍即合，2000 年時中國總理朱鎔基宣布在 2010 年組成自由貿易區。隨後中國更放低身段，和東協領袖共同簽署「南海周邊國家行為宣言」，為雙方在軍事安全合作與消除彼此疑慮上建立良好互動。雖然有些東協國家的戰略專家仍然質疑中共並沒有真正在南海主權問題上做出讓步，中共的善意已經獲得東協各國的普遍肯定。

當前中國除了給與東協「提早收成」外，更致力於發展與四個新成員國的雙邊與多邊關係，目前中國已是東協的第六大貿易伙伴，東協並已連續 11 年成為中國第五大貿易伙伴。2003 年雙邊貿易額達到 782 億美元，比 15 年前 1978 年增長了 90 倍。今年中國與東協國家的貿易額可望達到 1000 億美元。預計 2010 年完成後的中國—東協自由貿易區總計約達 17 億人口，國民生產總值達 2 萬億美元。以 1.2 萬億美元的貿易總量計算，它將成為僅次於歐盟和北美自由貿易區的全球第三大市場（林若雱，2004）。

由東協的角度而言，中國的刻意拉攏有時候反而可以被利用，成為來迫使日本接受東協需求的絕佳工具，最明顯的例子就是共組自由貿易區一事。日本政府原先因為國內農牧業反對而一再推拖，使得急於尋找鄰近經貿大國支撐的東協十

分無奈。可是當中國於 2002 年 11 月在柬埔寨首都金邊所舉行的東協高峰會，和東協共同宣布將於 2010 年之前共組自由貿易區後，日本首相小泉純一郎 (Junichiro Koizumi) 第二天就和東協簽訂自由貿易協定(*New York Times*, 2002)。其他如東協誘使中國及日本簽署友好合作條約也循此模式達成。時值 1980、90 年代，當日本經濟獨霸東亞時，東南亞各國只有接不接受兩種選擇，東南亞國家那種既需要又憤慨的心態可想而知。等到中國經濟日益強大，東南亞各國反而能夠採取以中制日或者以日制中的雙槓桿操作。從這個角度而言，東協可能是利用中日兩國競爭關係而為最大贏家 (金榮勇，2005)。

而東南亞國家方面也有積極作為，東協於 1994 年成立「東協區域論壇」(ASEAN Regional Forum, ARF)，加強其與大國的平衡外交策略。更值得觀察與研究者，尤屬自 1997 年起東協組織推動的「東協加三」模式—東協與中、日、韓的合作。事實上由某種層面觀察，東協加三乃是 1990 年代馬來西亞首相馬哈迪所推動的「東望政策」(Look East) (Balakrishnan, 2003)之實踐，成立東亞經濟核心會議也是如今正盛行的 2005 年東亞高峰會議的前哨。

早於 1992 年即開始推動的東協自由貿易區，仍無法完全克服內部成員保護主義的傾向，其實質內容基本上只是一個在 WTO 規範下之法律的存在 (legally exists) (洪財隆，2005)，然因內容只有五頁，實質意義不大。東協內部已意識到本身的缺點，所以欲藉由與外在區域或經濟體的整合來帶動內部的發展。換句話說，東協一方面想在 2020 年建立「東協經濟共同體」(ASEAN Economic Community, AEC)，以深化內部整合，另一方面作為推動區域／國內經貿制度改革或自由化的助力，促成規模經濟並提升競爭力，同時避免貿易伙伴在貿易與投資方面進一步轉向中國。

二、談判的基本原則

「中國——東協自由貿易區」是中國與其他國家或地區啟動的第一個自由貿易區，2010 年成立後將成為全球最大的自由貿易區之一和全球第三大市場。目前中國是東協的第六大貿易伙伴，東協已連續 11 年成為中國第五大貿易伙伴。2003 年雙邊貿易額達到 782 億美元，比 1978 年增長了 90 倍。2004 年中國與東協國家的貿易額達到 1000 億美元。預計成立後的「中國—東協自由貿易區」包含約 17 億人口，國民生產總值達 2 萬億美元。以 1.2 萬億美元的貿易總量計算，它將成為僅次於歐盟和北美自由貿易區的全球第三大市場。並將與北美自由貿易區及歐盟形成鼎足三立的情勢，不可掉以輕心。或謂過去東協與中國生產商品較多為競爭而較少互補，然「東協加一」模式的提出，已使東協與中國皆須深刻思考未來合作機制運作之方式、法則。

中國之立場相當明確，其欲與美、日爭逐亞洲大國，欲強力主導亞洲政經事務的野心，由中國強力主導博鰲論壇 (Boao Forum for Asia)與「東協—中國自由貿易區」之成立可知。2002 年 5 月 14 日東協—中國經濟高層會議，達成一個較具意義的東協—中國貿易談判委員會 (TNC)，雙方先就協議架構內涵來討論。

中國與東協雙方於農業、資訊技術、人力資源開發、投資及湄公河開發等五個重點領域合作。注重協商與溝通機制，雙方強調彼此宜有協調機制，使合作賦有績效。中國應協助中南半島低度開發國家，東協期待中國協助柬、寮、緬與越，於縮小發展差距的努力中作出貢獻。未來雙方於貨物、服務、投資、其他相關領域合作，將確定自由貿易方針、原則、模式與範圍，並考慮及中國與東協的不同發展水準，給予特別的優惠待遇。以東協之立場成立 FTA 仍有先後的優劣（priorities）順序如下：「東協自由貿易區」（ASEAN Free Trade Area, AFTA）、「ASEAN+3」、「ASEAN+1」事實上，東協之喜好順序 ASEAN+3 在 ASEAN+1 之先。

中國與東協在經濟發展的階段上，都以製造業商品為出口大宗，且同樣以歐美先進國家為主要出口市場，競爭性大於互補性，但是中國龐大而低廉的勞動力使之在競爭上擁有比較利益的觀點。東協也感受到在生產成本上無法和中國抗衡，所以轉而重視中國所具有的龐大市場，並主張以正面的態度來看待中國經濟的成長，認為長久下去中國會成為帶動亞太地區經濟壯大的火車頭。東協各國評估，當「東協—中國自由貿易區」成形後，東協將有比目前更有利的地位來爭取外資對東南亞的投資；再加上中國提出先開放大陸市場，讓東協先享有一段免關稅的利益，稱為早期收成計畫（Early Harvest Plan, EHP），若干時候東協再開放其市場，這項利多條件終使東協各國同意「東協——中國自由貿易區」的成立（李國雄，2003）。

投資方面，近年來中國與東協一直都是吸引外資最多的國家，雖然隨著中國吸引外資的排擠效應，東協吸收的外資金額逐年降低，東協認為不應把中國看成競爭對手，倘若中國經濟繼續強盛，那麼自由貿易區的誘因將使中國視東南亞為領土的延伸，就能改善目前相互投資並不頻繁的情況，如果雙方能如預期般，順利地實現貿易投資自由化、便利化的協議，以及開發湄公河的計劃，則中國和東協的經貿關係前景將會更加美好。即為新自由制度主義中，雙邊與多邊合作的「雙贏」或「多贏」（win-win）戰略。

（一）AFTA 之影響

AFTA 之形成，對台灣之影響十分有限。在同時考慮農工商商品貿易自由化以及貿易便捷化之動態模擬情境下，台灣實質 GDP 下降 0.10%；台灣貿易條件惡化 0.08%；台灣社會福利減少 3.6 億美元。台灣各產業生產總金額下降 7.2 億美元；以電子業下降 2.43 億美元影響最大。出口總金額減少 2.34 億美元；亦以電子業減少 2.02 億美元最多。

（二）東協加一之影響

東協加一對台灣的影響較 AFTA 稍微顯著，但並不是很大。在同時考慮農工商商品貿易自由化以及貿易便捷化之動態模擬情境下，台灣實質 GDP 下降 0.20%；台灣貿易條件惡化 0.19%；台灣社會福利減少 7.9 億美元。台灣生產總金額下降 14 億美元；以紡織業下降 3.25 億美元影響最大；出口總金額減少 4.46 億美元；以電子業減少 2.59 億美元最多。

若再細分到產品別，生產受衝擊最大的部門是半導體，化工相關產業的基本化工原料、石油化工原料、塑膠及石油煉製品，紡織業的棉及棉紡織品、人造纖維紡織品及針織布，以及鋼鐵初級製品，主要大都集中在傳統產業。

此外，根據模型推估，東協加一將使國內就業減少 14,154 人，減少最多的部門為半導體業的 1,761 人，紡織相關產業就業下降約 1,545 人，影響亦大；其次則是零售及批發業；化工相關產業亦是就業減少較多的部門。

貿易方面，中國與東協表面上相當活絡，也正協商各種相關產業的消除關稅壁壘，但以東協的角度（perspective）而言，其最重要的思維仍在於維持與美、日、中的大國平衡戰略；一方面持續推動成效不佳的東協區域內整合東協自由貿易區，另一方面也將整合的目標朝向東北亞與南亞，日、韓、印度，甚至紐澳，這也是東協向外擴展力量，加強區域影響力的戰略思維。

後冷戰時代週遭安全環境的變化，使中國注意到東南亞地區對其戰略安全的重要性。中國認為基於東南亞各國在地理上位置的緊相鄰接，與這些國家維持和睦關係，對中國南邊的和平與安全至關重要，因此一反過去支持越共叛亂的態度，對東南亞各國採取睦鄰外交，並積極參與東協組織的各項活動，與東協國家的領導人建立良好的關係。當中國在 1995 年 6 月舉辦的第二屆「東協區域論壇」上，宣佈將依國際法的原則，來解決南海的領土爭端，而且避免使用武力去威脅海上交通安全時，中國與東協潛在之衝突幾乎已不存在（李國雄，2003）。

中國於 2000 年 11 月首創「東協加一」，意欲結合東協於亞洲，並於全球擴大其政經影響力。中國總理朱鎔基倡議「十加一」目的昭然若揭，俾與北美、歐洲政經體系可分庭抗衡。

在 2001 年 11 月，東協與中國同意於十年內，即 2010 年前推動中國與東協自由貿易區。中國－東協自由貿易區貨物貿易談判目前還沒有完成，但是中國與東協的貿易發展順利。自 1990 年以來，東協已連續 11 年成為中國第 5 大貿易夥伴，同時也是中國在發展中國家中最大的貿易夥伴。根據中國商務部的最新統計，2004 年 1-8 月，中國與東協的貿易額達到了 656 億美元，比 2003 年同期增長了 38%。按照這種發展勢頭，2004 年雙邊貿易額突破一千億美元。中國與東協十國的貿易量，在今年（2005）已進入 1000 億美元，預計於 2010 年時，可能達到 2000 億美元；另外，中國與東協的合作，無論於傳統安全（traditional Security）與非傳統安全（non-traditional security）領域，均同時存在優勢與困境。

先就傳統安全而言，過去三十餘年前，印度洋海域的戰爭與衝突從未止息，即使美蘇冷戰結束後仍有伊拉克入侵科威特（1990 年）、第一次海灣戰爭（1991 年）、印巴軍事衝突與對峙（1999 年與 2002 年）、美國與阿富汗戰爭（2001-2002 年）、美國攻打伊拉克（2003 年）的第二次海灣戰爭。就傳統安全領域而言，中國與此海域至少面臨：(1)印巴矛盾與衝突，(2)回教國家如中東、海灣、亞西等伊斯蘭世界與美國之間的矛盾，以及(3)環印度洋國家的內亂（亞齊獨立、緬甸與印度東北的武裝叛亂）與販毒的威脅。

再就非傳統安全領域，麻六甲海峽的海盜事件可謂全球第一，「九一一事件」

之後更充斥各種「基地」、恐怖組織、分離運動等非傳統武裝團體，例如菲律賓的阿布沙耶夫，菲南摩洛民族解放陣線，印尼的分離運動包括亞齊、安汶...等，印度東北民族分裂武裝部隊，泰緬邊界「金三角」毒梟及其武裝力量也參與海盜行為。美國與馬來西亞於非傳統安全領域的合作，包括環境保護、有組織跨國犯罪、恐怖主義、海盜、走私、販毒以及販賣與轉運（偷渡）人口等問題。而近年來，涉及亞太地區海上通道的非傳統安全問題也日益增加。依據國際海事組織公佈的數據顯示：1992 年與 1993 年全世界發生的海盜事件中，亞太地區所佔比率高達三分之二。2001 年時，亞太地區發生海盜事件共有 170 起，佔全球 335 件中 51% (ICC International Maritime Bureau, 2002)。海盜事件的發生多半集中於東南亞地區海域中，包括馬六甲海峽與巽他海峽，越南和柬埔寨沿海地區，香港、呂宋、海南三角地帶以及台灣以此地區和黃海。因此，於「九一一」事件後，美國與東南亞各國間的合力打擊海上犯罪活動，較以往更積極，也更具成效。

雙方在繼 2002 年簽署「南海各方行為宣言」、「東協與中國非傳統安全問題合作聯合宣言」，及「東協與中國全面經濟合作架構協議」，與 2003 年的「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與「和平與繁榮戰略夥伴宣言」之後，2004 年進一步在成立東協與中國自由貿易區的方向上簽署東協——中國自由貿易區「貨品貿易協議」與「爭端解決機制協議」。依協議規定，從 2005 年 7 月 1 日起，將按照商定的時間表全面啟動降稅進程。其中，中國和東協的汶萊、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將在 2010 年把正常產品的關稅降到 0-5%，緬甸、柬埔寨、寮國、越南，則可在 2015 年將正常產品的關稅降到 0-5%。另外，東協也首度以形諸文字的宣言方式，承認中國的市場經濟地位。更值得台灣注意的，恐怕應該是東協與中國高峰會後的「主席聲明」表示，東協領袖重申他們對「一個中國」政策的承諾，同時相信維持台灣海峽的和平及穩定，符合區域內所有國家的共同利益。

參、東亞高峰會的前身：「東協加三」之建制進程

一、亞洲金融風暴後的遺緒

亞洲金融風暴後，使泰、印、菲等東協國家近年來的發展受挫，除了「亞洲四小龍」新加坡、香港、台灣、南韓外，「東南亞四小虎」皆各自努力使金融風暴減至最小；東協各國對於「無預警機制」的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模式也表示懷疑，而「亞元」無法形成與菲律賓、印尼連續政治動亂、經濟崩潰，使東協試圖縱橫與拉攏東北亞的中日韓三強，東協乃而於 1997 年第三屆非正式峰會，提出「十加三」的概念。另一方面，根據日本共同社 2002 年 4 月 13 日倡導之「東協加五」，其內涵為十年內成立此一「亞洲自由貿易區」，涵括擁有廿億人口的市場，除東協成員國外，加上日本、中國、南韓、香港、台灣。

東協加三，指東協加上中、日、韓，是由 1997 年開始有此高峰會。除各國領導人共同參與會議外，東協也分別與中、日、韓，舉辦「東協加一」對話，事實上「東協加三」，也可以看成是三個「東協加一」的集合體（參見表一）。

表一 「東協加一」與「東協加三」之建制進程

時間	事件	註解
1996.06	東協正式接納中國成為「對話夥伴」	
1997.12 首屆「東協加三」對話機制高峰會 (馬來西亞首都吉隆坡)	中國國家主席江澤民出席	第一屆「東協加三」對話機制高峰會，東協也分別與中、日、韓舉辦「東協加一」對話
1998.12 第二屆「東協加三」對話機制高峰會 (越南首都河內)	中國國家副主席胡錦濤出席	
1999.08.30	東協駁回台灣成為東協「對話夥伴」的申請	東協副秘書長素塔博士指出，東協基於「一個中國」的原則，否決台灣的申請
1999.11 第三屆「東協加三」對話機制高峰會 (菲律賓首都馬尼拉)	中國國務總理朱鎔基出席	
2000.11 第四屆「東協加三」對話機制高峰會 (新加坡)	中國國務總理朱鎔基首次將「東協加一」自由貿易區議題向東協提出	
2001.11 第五屆「東協加三」對話機制高峰會 (汶萊)	中共總理朱鎔基出席	中國與東協同意於十年內，即 2010 年推動完成建立「中國與東協」自由貿易區
2002.11.05 第六屆「東協加三」對話機制高峰會 (金邊)	東協與印度第一次高峰會議同時舉行 中國與東協簽署「中國－東協全面經濟合作架構協定」，預定 2010 年成立 ACFTA	2010 年前，東協六國與中國達成自由貿易區 2015 年前，東協十國與中國達成自由貿易區
2003.10.08 第七屆「東協加三」對話機制高峰會 (印尼峇里島)	※ 中國與東協簽署「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中國－東協戰略夥伴關係聯合宣言」及「早期收割計劃」	2020 年前，成立東協經濟共同體 (ASEAN Economy Community, AEC)
2004.11.29 第八屆「東協加三」對話機制高峰會 (寮國首都永珍)	※ 老東協六成員國於 2007 年取消關稅壁壘 ※ 較低度開發的四國於 2012 年達成取消關稅壁壘	此項為因應中國的競爭，日本與韓國也積極加入「東協加三」活動。
2005.12.14-15 首屆東亞高峰會 (吉隆坡)	「東協加三」對話機制高峰會轉為東亞高峰會	中國已申請於北京主辦 2007 年第二屆「東亞高峰會」

二、「東協加三」的建制過程

「東協加三」顧名思義共有十三國，目前包括東協十國與中日韓三國。由 1997 年成立迄今已達八年。當 1996 年 6 月時，東協接納中國成為正式「對話伙伴國」。由 1997 年起，中國與日本、韓國每年均參加「東協加三」對話機制的高峰會，每年東協與中、日、韓也分別舉辦「東協加一」對話。中國與東協的主導，由 1996 年以來即相當親切，1997 年 12 月，中國國家主席江澤民親自出席於馬來西亞吉隆坡舉行的首屆「東協加三」會議。

東協在 1999 年拒絕台灣申請加入「東協加三」，理由是：東協基於「一個中國」的原則，否決台灣的申請。2000 年時，中國總理朱鎔基首次將「東協加一」自由貿易區的議題，向東協提出；2001 年時，中國與東協同意於十年內，即 2010 年推動完成建立「中國與東協」自由貿易區。2002 年 11 月於今邊舉行的第六屆「東協加三」高峰會，中國與東協簽署了『中國——東協經濟合作架構協定』，預定 2010 年成立「中國——東協自由貿易區」。2003 年 10 月，第七屆「東協加三」對話機制高峰會於印尼峇里島舉辦，中國與東協共簽署三項協定：(1) 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2) 中國——東協戰略伙伴關係聯合宣言，(3) 早期收成計畫。

簡而言之，由 1997 年開始舉行的年度「10+3」高峰會，事實上已展現了具體成果，八年時間，「10+3」已轉型為「東亞高峰會」，朝向東亞整合的道路。中國於其間扮演了十分重要的角色，中國的積極對照於日本的冷漠，形成相當強烈的對比。

以 2003 年 10 月 6-8 日在印尼峇里島舉行的「10+3」為例，中國總理溫家寶出席時間僅 44 小時，共出席了 20 場活動，簽署與發展一系列重要文件，提出 29 項建議或主張（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日報，2003 年 10 月 10 日）。溫家寶總理於會議中，強力推介中國的「睦鄰、安鄰、富鄰」的周邊外交政策，強調是中共十六大會議確定的「以鄰為善，以鄰為伴」重要方針的第一次具體實踐，此外，該次會議中國簽署三項協定：

（一）『面向和平與繁榮的戰略伙伴關係宣言』：此不僅是中國首次區域組織建立戰略伙伴關係，也是東協的第一個戰略伙伴關係。

（二）中國與東協簽署加入『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東協首次與非東協成員的亞洲大國簽署友好合作條約，此後才有印度、日本、紐西蘭、澳洲等國。此條約也是中國首次加入區域性的政治合作條約。『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的宗旨是尊重各國主權與獨立，互不干涉內政，和平解決爭端；目標是致力於地區穩地與繁榮（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日報網站，2003）。此條約有利中國與東協發展更緊密關係。

（三）溫家寶與日本、韓國領導人共同簽署了『中日韓推進三方合作聯合宣言』（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日報，2003），此也是三國領導人發展的第一份三方合作文件，有助於三國間彼此雙方關係之改善。

1997 年起，在「10+3」的架構下，對於推動東亞政經整合，已有如下的特質（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日報，2003）：

（一）多層次——東協加三、東協加一與中日韓合作機制下，每年均召開領袖會議、部長會議、高級官員會議與工作階段會議。除了政府間的合作，民間合作、學術合作、非政府組織（NGO）等二軌合作機制，也已逐年逐步建立。

（二）領域更寬廣——「東協加三」確定了八個重點合作領域，已有八個部長會議機制，包括外交、經濟、財政、農業、勞動、旅遊、環境和衛生部長會議。2004 年有打擊跨國犯罪的公安部長會議。「東協加一」也確定了五大重點合作領域中日韓合作也確定了五大領域——經貿、信息產業、環保、人力資源開發及文化合作。

（三）全方位——「東協加三」等合作機制，都由經濟合作入手，以經濟合作為重點。東亞高峰會亦是由經濟合作入手，再朝向政治、安全、文化等領域擴展。

三、「東協加三」的影響

東協加三對我國的影響大相當顯著，值得關注。在同時考慮農工商商品貿易自由化以及貿易便捷化之動態模擬情境下，台灣實質 GDP 下降 0.98%；台灣貿易條件惡化 1.14%；台灣社會福利減少 43.3 億美元。台灣各產業生產總金額下降 69.7 億美元；以紡織業下降 19.5 億美元影響最大，其次是塑化業的 9.4 億美元及電子業的 7.1 億美元。出口總金額減少 23.6 億美元；亦以紡織業減少 14.6 億美元最多，其次是電子業的 6.3 億美元。

雖然這些研究使用數據資料是好幾年前的，且這些預測金額不一定準確，但能肯定的是若台灣沒加入亞洲經貿整合對台灣未來的確會有傷害。

而其中影響台灣較大的東協加一（中國）。東協與中國大陸於 2002 年 11 月簽署『東協—中國全面經濟合作框架協議』（*Framework Agreement on Comprehensive Economic Co-operation*），預定在 2010 年成立「東協—中國自由貿易區(ASEAN+1 或 ACFTA)」。雙方在 2004 年 11 月於寮國首都永珍簽署了『東協—中國大陸自由貿易區貨物貿易架構協定』（*Agreement on Trade in Goods of the Framework Agreement on Comprehensive Economic Co-operation*），包括 23 個條款及 3 個附件，自 2005 年 1 月 1 日生效；同年 7 月 1 日開始實施，針對部分貨品開始協商免稅，然後逐漸擴大到 2010 年，達到全面免稅的目標。另一方面，日本與韓國也宣布將自 2005 年開始，與東協十國協商自由貿易區談判，以做為成立東亞自由貿易區（十加三）的起步。且中國大陸已在 2003 年 7 月、10 月分別與香港及澳門簽署「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協定，並自 2004 年元月 1 日起實施，讓雙方商品貿易將逐漸達到全面免關稅的目標。因此到 2010 年之前，若台灣不加入任何形式的東亞自由貿易區，屆時台灣將會是東亞國家中唯一被排擠在區域自由貿易區外面的國家，未來台灣經濟被邊緣化的危機可能難以避免。

首先，台灣因為被排除在外，則必須支付 10%到 15%的關稅。其次，若只是大陸與東協形成十加一自由貿易區，台灣或許還可以不必太緊張，因為大陸與東協的主要出口產品與台灣的出口產品並不相同，因此他們彼此之間的貿易並不會取代多少台灣的產品。但是，如果是日韓包括在內的十加三，則對台灣的威脅就大得許多，因為日韓的出口產品與台灣比較類似，尤其是韓國的產品與台灣非常地類似。因此，當韓國產品可以自由進出十加三地區，而台灣產品卻必須繳納關稅才得以進入時，對台灣產品的競爭力將有很大打擊。第三，台灣是一個出口導向的國家，大部分的企業都是以國際貿易為生存之道。現在當十加一或十加三之間可以免關稅的自由貿易，台灣產品卻要支付關稅，那麼我們可以大膽預測未來會有更多廠商前往大陸或東協國家投資設廠生產，以規避關稅。由此可見被排除在經貿整合圈之外的台灣若不快想出解決之道必定經濟會受到嚴重打擊。

肆、亞洲大國角色與雙邊、多邊關係

一、中國的角色——積極主導者

中國的角色之所以重要，是因中國積極想與美國、日本於本區域爭霸，屬於積極主導的角色；由「東協加三」轉型為東亞高峰會，起初純粹是有關經濟與貿易的峰會，但北京已試圖把議程擴大，大陸國營媒體建議，在未來的會議中也討論政治與軍事合作議題。這個高峰會的長期目標是創造一個「東亞社區」，中國正抓住一個難得機會，意欲形塑和主控一個新的地區權力軸心，而不希望由美國在這個環太平洋組織中扮演重要角色。

基本上，中美日在亞洲的權力平衡，由於「東亞高峰會」的形成，將來可能有新的權力轉型。中國目前使用軟權力，政治上採取敦親睦鄰 (Good Neighbor Policy) 政策，經濟上也釋出提早收成計畫。中國依計畫，和東協的汶萊、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泰國等六個東協老成員國，將在 2010 年把正常產品的關稅降到 0-5%，緬甸、柬埔寨、寮國、越南等四個東協新成員國，則可望於 2015 年將正常產品的關稅降到 0-5%。

日本財經界大老葛西敬之曾指稱，中國主導「東亞高峰會」目的在於離間日本與封殺台灣；但中國目前被東協認為係未來可能於亞洲取代日本的最大敵手。中國的廣大市場與十三億人口，的確是東協所渴望的。但 2010 年將成立的中國與東協自由貿易區是否能真正成功不無可疑，目前東協內部仍有中國於經貿領域是機會或對手的爭議。

二、日本的角色——政經整合者

日本在區域經貿合作的整合上，落後中國一步。於 1997 年組成「ASEAN+3」會議後，東協加中日韓。1999 年東協原先屬意的自由貿易區對象首先是日本，但日本的態度不夠積極。東協對日本在 2004 年 7 月加盟「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

表示歡迎，並與日本達成共識自 2005 年 4 月啟動「東協—日本全面經濟夥伴關係」(CEP) 的談判，並盡力於兩年內完成談判。

日本對中國崛起，朝野均感莫大壓力。日中之間的教科書與祭拜靖國神社問題仍無解，日本欲進入聯合國安理會爭取常任理事國屢遭中國反對，在中日競逐間韓國目前只有「中介」角色。日本目前一方面仍與美國加強緊密的美日同盟關係，另一方面也嚴密注視東南亞的動向。日本決定以 30 億美元支援東協國家，便是與中國較勁的味道；由二次世界大戰後，日本於東南亞地區經營綿密的政商關係，目前勢力仍然領先中國。然而，面臨中國崛起的強大威脅，日本欲成為「正常」國家，未來於參與國際組織，承擔區域責任，與美國、中國霸權關係的處理不可不慎，否則可能錯失主導區域政經整合的大好良機。

三、東協與中國、日本、韓國部份(雙邊、多邊關係)

東協在與南韓的峰會方面，東協同樣歡迎南韓加盟『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並與南韓簽訂『東協——韓國全面合作夥伴關係』。更重要的是雙方決定於 2005 年初就成立「東協—韓國自由貿易區」(AK FTA) 進行談判。

以產業結構而言，日、韓皆有良好的科技實力，日本的電子業也有七成靠內銷，因此可以在內銷市場外，再開拓其他市場，因而科技研發的投資可以大手筆投入（中國時報，2002 年 4 月 9 日）。另外日本利用海外援助計畫(ODA)於東南亞國家進行國際分工也有成效。

以經濟成本而言，1990 年之後，因為日本國內經濟的持續停滯，日本本身的財政困難，使日本無法對東亞其他國家提供大量投資(Webber, 2001)。昔日日本引以為傲的官方援助政策也持續減少（蔡增家，2002）而中國產品在日本市場的傾銷，使日本在 2000 年以中斷對中國的經濟援助為威脅(Katada,2001)。以上種種跡象顯示，日本在東亞的經濟實力和影響力有下降的趨勢，日本恰可利用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協定加強對中國的出口，以達到貿易創造，平衡雙方貿易逆差的問題；再則日本也可積極參與「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協定以平衡中國的影響力，避免東南亞國家貿易轉向中國。

另一方面，中國大陸的積極發展對日本企業有利 (Yasutomo, 1986)，日本參與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協定除可與中國深化經濟合作關係外，更希望利用與東協建立自由貿易區的機會分散風險，使東協成為日本企業投資的另一個選擇，避免日本企業過度投資中國大陸。

政治社會成本方面，由於中日韓相對較強大的經濟實力，轉型成為東亞峰會後，東協十國反而承擔反主為客的風險，對此，日本政府代表向東協承諾，「東協仍然是核心」。南韓及日本均加入東協「友好與合作條約」。日本主要想藉其在金融勢力的優勢降低中國崛起之後的區域影響力（施偉仁，2005），因此積極參與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協定是日本不得不然的選擇。

雖然在經濟上，日本需要東南亞及中國的市場，但在安全上，日本也需要美國來保障其安全，因此日本為整合者的角色——日本需要說服美國，「東協加三」

自由貿易協定不會威脅其在東亞的利益。

以東協現況而言，東協經濟發展程度可以分成兩個層級（two tiers）：第一層次為六個老成員國（新加坡、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尼、汶萊），第二層次為四個新成員國（越南、緬甸、寮國、柬埔寨）。越東寮緬泰五國國邊境領土鄰近中國，對此“崛起中的巨龍”是兢兢業業、又愛又怕、畏懼有加；一方面視中國為廣大市場與商機所在，但另一方面基於國家安全考量，必須奉中國為「老大」。唯有越南與中國有歷史上的恩怨（如 1979 年，中共的「懲越」戰爭）。

新世紀的發展來看，分析老東協成員國中，對中國大陸的基本態度如下：

（一）泰國、菲律賓與馬來西亞

此三國內部亟需中國市場與區域政經考量，強調與中國合作的路線。特別是馬來西亞於金融風暴，受到「國際投資客」的迫害，泰國首相塔信上任以來，不吝對外表示泰國是「東協與中國的重要中介」，他不僅親自訪問中國多次，更明揭「中國市場是未來東南亞經濟發展之希望」。菲律賓總統艾洛育夫人也明揭親中路線，2005 年菲律賓與中國已簽署 14 項文件（9 項條約與 5 項合作意願書）其一是抨擊西方、反對美國。

馬來西亞拒絕 IMF 的建議，自行救濟走出陰影，因此對「中國和平崛起」表示歡迎。馬來西亞新任首相巴達威首次出訪非東協國家便是中國，表示歡迎。

（二）印尼、汶萊

印尼新任總統蘇西洛·尤多約諾上任未久，忙於內部事宜。且其有美國西點軍校畢業的背景，企圖於中、美間取得平衡，對中、美、日的態度較為中立。汶萊為經濟發展良好的產油國家，亦採取較中立的獨立自主路線。

（三）新加坡

新加坡總理李顯龍於歷經數月的努力，終於 2005 年 10 月 24 日首次以總理身份訪問中國，為期約一週。過程如此艱辛乃因中國對於李顯龍未接任總理前，2004 年七月訪問台灣的「懲罰」。李顯龍過去多次訪問兩岸，早已是公開的秘密。中國所以如此大張旗鼓，一方面是「殺雞儆猴」，另一方面也是中國欲讓李顯龍知道「時代不一樣，你與父親李光耀不同」。

四、中共與東協的合作與衝突

東南亞國家方面也有積極作為，東協於 1994 年成立「東協區域論壇」，加強其與大國的平衡外交策略。更值得觀察與研究者，尤屬自 1997 年起東協組織推動的「東協加三」模式—東協與中、日、韓的合作。事實上由某種層面觀察，東協加三乃是 1990 年代馬來西亞首相馬哈迪所推動的「東望政策」（Balakrishnan, 2003）之實踐，成立東亞經濟核心會議也是如今正盛行的 2005 年東亞高峰會議的前哨。

中國在 2003 年與東協簽訂『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使中國成為東協以外第一個加入該條約的大國（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網站，2004）。同時也簽訂了『中國與東協面向和平與繁榮的戰略夥伴關係聯合宣言』，雙方在政治、經濟安全上

做更進一步的緊密合作，值得一提的是，其中有關軍事交流合作及湄公河流域開發合作是以前未曾提到的；主要內容是雙方就安全與防務問題舉行對話、磋商和研討會，加強軍事人員培訓方面的合作，研究相互觀摩軍演，探討開展雙邊或多邊聯合軍演的可能性。還有在大湄公河次區域和東盟-湄公河流域開發合作、建設泛亞鐵路、修建昆明-仰光、昆明-密支那鐵路和公路、改造滇越公路和鐵路等（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網站，2004）。這也是中國第一次與集團國家所簽訂的戰略伙伴關係的文件。另外中國也對南韓所提出在東協的現有架構下建立以經濟合作為主旨的「東亞共同體」（East Asian Community, EAC）建議樂觀其成（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網站，2004）。

以中國的角度而言，不論於洽商簽訂「東協加一」或「東協加三」，首先在於擴大中國於亞洲的角色，甚至全球的戰略高度，因此在推動東亞高峰會中國態度相當積極。

伍、首屆「東亞高峰會」預期達成之成果

一、亞洲「新區域主義」的建制

未來的「東亞高峰會」將討論成立屬於內向型（inward-looking）而非外向型（outward-looking）的區域自由貿易協定，同時可能將美國排除於外。

首屆東亞高峰會預期達成的成果，最具體地將是，它由一個鬆散的領袖高峰會，逐漸轉型成為制度化類似歐盟的「東亞共同體」區域建制，其中隱含亞洲「新區域主義」的成形。

二、互補或取代

亞太經合會與東亞高峰會議，兩者係由美國主導亞太與中國主導的東亞主義的競爭，將是觀察未來東亞新區域主義整合的試金石。若美國於 APEC 無法達成某些重要議題，如區域間的不平衡，或者反恐議題不再，即 APEC 與東亞高峰會兩者間互補或取代效果，端視兩者間的實力較量的消長結果。

三、成員國的關係：合作與衝突

針對東亞高峰會是否擴增較多成員國，或納入美國成為觀察員，目前東協組織成員國態度並不一致。新加坡與印尼一再強調，應邀請印度與澳大利亞加入，日本曾建議美國至少為東亞高峰會的觀察員（目前未有結果）。

未來東亞高峰會在會議形式（僅由東協成員國主持，或有共同主席？）、會議地點（僅於東協成員國首都，或可於北京、東京、首爾？），與成員國（是否同意巴基斯坦、巴布亞新幾內亞等東協對話夥伴加入為成員；對美國、加拿大又如何？）擴增，將會決定未來東亞高峰會的發展方向。

四、台灣的因應：採取多贏 (win-win) 戰略，與各方勢力維持平衡

東亞高峰會有中日韓等非東協國家，基於亞洲大國平衡關係，東協應不致於以中國馬首是瞻，但奢望當前日本與南韓、新加坡支持我國加入東亞高峰會，或

者參與其後續之相關政經整合，困難度很高（林若雱，2005）。

針對東亞高峰會成員國的議題，印尼與新加坡並不排斥擴大，越南與菲律賓對東亞高峰會也採取較為開放的態度。我應在亞太主義與區域主義之間取得平衡，採取多贏戰略，與各方勢力維持平衡。我國一方面積極參與，在 APEC 中扮演重要角色，另一方面與東協及日韓繼續維持密切的經貿合作關係，於適當的議題建立良好的溝通與互動，不排斥於未來時機成熟時，得以水到渠成加入東亞高峰會（大紀元時報網站，2005）。

陸、結語

東亞地區的整合潮流，牽涉到美國——中國以及日本——中國於亞洲地區的權力平衡關係。特別是美國，早於 1990 年即反對當時馬來西亞首相馬哈迪所倡議的 EAEC 與 EAEG，對於 EAEC 變裝再度出場，化身為 EAS，當然內心甚為憂慮，表面又得做出若無其事。美國於各層面已審慎小心地擬妥對「中國和平崛起」的因應之道，一方面與日本、台灣、南韓、菲律賓、澳洲、新加坡、泰國等東亞與東南亞國家建立各種不同形式的聯盟與合作關係；另一方面於經濟層面，美國於 2002 年倡議 EAI（Enterprise of ASEAN Initiative, EAI），美國期待與東協各國進行雙邊合作，並於美星自由貿易協定下設立資源整合方案（Integrated Sourcing Initiative, ISI）尋求降低風險，確保美國的經濟利益，並協助提高東協國家之企業生產，分配與協調能力。近來，美國連同其他 G7 國家，對中國時壓，如敦促人民幣升值，以及聯合歐盟，要脅中國對紡織產品自我設限等。

中國的「和平崛起」，未來的發展如何仍未知。2001 年中國加入 WTO 後，成為帶動東亞地區經濟成長的火車頭，中國的 GDP 已位居全球第五位，於全球的經濟成長，已扮演舉足輕重的地位。中國於新區域主義的建構過程，想爭取主導角色，原也無可厚非，但面對日本的強烈不滿，中國必須克己復禮。

若東亞高峰會之功能，於最初數年僅鎖定於經濟利益，而成為未來可能的「東亞自由貿易區」的前身，則如同「北美自由貿易區」的組織雛形。

簡而言之，「東協加三」的架構下，加入紐西蘭、澳大利亞與印度，首屆至少高達 16 個會員國的東亞高峰會議，因參與國數目龐大，十個東協成員國本來意見即不一致，加上中國與日本的角逐主導權，以及南韓對於原本於不太具備太大影響力已不樂意，也不希望於東亞高峰會成為邊緣人。一則加深了東亞高峰會的複雜性，另一方面也可能將削減中國於東亞高峰會的影響力。印度與中國於過去半世紀，似乎對看不順眼，東協同意印度加入東亞高峰會，便是東協「以小博大」，使東亞各大國權力相互平衡又一佐證。

台灣的因應之道必須謹慎小心，中國用盡各種方法來打壓台灣於國際社會的「見光度」，道例如台灣申請參與 1998 年在倫敦舉辦的亞歐高峰會（ASEM），但是當時中國宣稱只有主權國家才能參與，於是否決掉台灣的權力。而在 Council for Security Cooperation in Asia and Pacific（CSCAP）的會議上，中國還是持續地

阻擾台灣的加入。雖然台灣在 90 年代中期制定了一些政策來對抗北京在東南亞的外交策略，但是不可否認的一點，台灣和東協國家之間的關係，只有停留在貿易和投資的層次（目前我國對中國投資佔 74.35%，對中國貿易依存度 24%）。另外，台灣與東協國家的二軌“track-two”會談已有進步，但是進度仍然非常慢，以及許多機會還是被限制的。其實，台灣有很多方法來促進與東協國家的關係。在外交上，台灣必須持續關心與亞洲國家和東協國家之間的關係。即使是在二軌的會談上，台灣還是可以去推動政治和經濟上的議題。另外，民主和市民社會融合的議題是一項達成合作的路徑，而且這類型的活動或許可以得到東協國家的泰國、菲律賓、印尼的支持。其次，也可以學習日本的商社員工在 1980 年代開始接受訓練東南亞的語言，和了解當地的文化與環境之方法。我國政府也應該約束在東南亞的台商，不能自私，不顧他人的利益，甚至無視他人的尊嚴。當然也要鼓勵那些有作為的台商，因為他們願意回饋去促進當地社會的進步。

簡而言之，首屆東亞高峰會的召開，日前看不出十分清晰的議題，除了議程、成員國、主席產生方式均未有最後決定，可能未來只是另一個論壇的方式外；中、美與中、日間的衝突、矛盾，可能於會中呈現出來。首屆東亞高峰會，是否會形成如歐盟，或北美自由貿易區（NAFTA），而為建制東亞區域主義的先兆，確實需要時間來觀察。

參考書目

- Balakrishnan, K. S. 2003. "Malaysian's Foreign Policy in the Age of Globalization: Theoretical Relevance and Practical Responses." *Journal of Diplomacy and Foreign Relations*, Vol. 5, No. ???, pp. ???
- Cheow, Eric Teow Chu. 2004. "Beijing's Go South Policy: Improving ASEAN-China Relations and A Challenge to Taiwan." *Taiwan Perspective*, March 8, No. 7 (http://www.tp.org.tw/eletter/eletter_previous.htm).
- Godement, Francois. 1999. *The Downsizing of Asia*. New York: Routledge.
- Katada, N. 2001. "Why Did Japan Suspend Foreign Aid to China." *Social Science Japan Journal*, Vol. 4, No. 1 (April), pp. 39-58.
- U.K., 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 (ICC), International Maritime Bureau. 2001. "Piracy and Armed Robbery Against Ships." *Annual Report*, January 1-December 31, pp. 1-21.
- Webber, Douglas. 2001. "Two Funerals and a Wedding? The Ups and Downs of Regionalism in East Asia and Asia-Pacific after the Asian Crisis." *Pacific Review*, Vol. 14, No. 3, pp. 352-64.
- Yasutomo, Dennis T. 1986. *The Manner of Giving: Strategic Aid and Japanese Foreign Policy*. Laham, Md.: Lexington Books.
- 《大紀元時報》。2005。〈台灣爭取加東亞高峰會〉。<http://www.epochtimes.com.tw/bt/5/6/8/n949007.htm>。
- 《中國時報》。2002。〈日本的電子業靠內銷與開拓其他市場〉。4月9日。
- 《人民日報》。2003。〈中國總理溫家寶在印尼峇里島舉行的「10+3」會議〉。10月10日。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2005。〈中國與東協簽署加入『東南亞友好合作條約』〉[\(http://big5.fmprc.gov.cn/\)](http://big5.fmprc.gov.cn/)。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2004。〈2003年中國參加多邊國際公約情況一覽表〉，4月16日。<http://big5.fmprc.gov.cn/gate/big5/www1.fmprc.gov.cn/chn/wjb/zzjg/tyfls/tfsczk/zgcjddbty/t85211.htm>。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2004。〈落實中國——東盟面向和平與繁榮的戰略夥伴關係聯合宣言〉，12月21日。<http://big5.fmprc.gov.cn/gate/big5/www1.fmprc.gov.cn/chn/wjb/zzjg/yzs/dqzzywt/t175786.htm>。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2004。〈外交部王毅副部長在外交學院「東亞共同體」研討會發言摘要〉，4月21日。<http://www.embajadachina.org.mx/chn/xw/t87474.htm>。2005/4/3。
- 江啟臣。2004。〈第十屆東協峰會之觀察兼論我國因應之道〉 (www.tier.org.tw/ctasc/APECnewsletter/Newsletter64期/P6.htm)。
- 李國雄。2003。〈中共——東協自由貿易區的政經背景分析〉《立法院院聞》31

- 卷 11 期，頁 79-81。
- 李國雄。2003。〈中共——東協自由貿易區的政經背景分析〉《立法院院聞》31 卷 11 期，頁 75。
- 林若雱。2004。〈中共與東南亞之經濟整合現狀與發展〉《中華歐亞基金會研究通訊》，12 月 10 日，7 卷 12 期，頁 8-10。
- 林若雱。2005。〈中國與東南亞關係中的台灣因素〉發表於「2005 年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論文」。埔里：暨南國際大學人文學院，4 月 28-29 日。
- 金榮勇。2005。〈形成中的東亞經濟體(EAC)對於亞太政經形勢之衝擊〉《問題與研究》，44 卷 3 期，頁 33-56。
- 奇摩網站新聞。2005。〈美國試圖解開東亞高峰會迷惑〉(<http://tw.news.yahoo.com/051024/215/2g5aw.html>)。
- 洪財隆。2005。〈中國與東協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進程內容與效應〉《當代中國研究 Feature Article》，頁 13-17。
- 施偉仁。2005。〈東協加三自由貿易協定的政經分析——全球化與區域化的觀點〉發表於「2005 年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論文」。埔里：暨南國際大學人文學院，4 月 28-29 日。
- 蔡增家。2002。〈一九九七年亞洲金融風暴後日本、東協與中國大陸互動關係的轉變〉《中國大陸研究》45 卷 4 期，頁 75-99。

China's Role in East Asia Summit

Joyce Juo-Yu Lin

Associate Profess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Tamkang University, Tamsui, Taiwan

Abstract

The 1st East Asia Summit (EAS) was held in Kuala Lumpur on December 14, 2005. EAS has been transformed from "ASEAN+3" which was built in 1997. China applied to host the 2nd Summit in Peking for celebrating its ten-year anniversary of "ASEAN+3," but ASEAN members didn't agree. So far, either future direction or operational style of EAS is still unsteady.

The Japan-U.S. alliance still existing in East Asia, both China and Japan want to play important role in the 1st EAS. While China has strengthened relations with all ASEAN member states in this region, it also wants to exclude the U.S. participation or to reduce U.S. influence from East Asia. Having signed *Treaty of Amity and Cooperation* (TAC) in Southeast Asia,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were invited to join EAS as well.

In terms of regional integration, China would play a dominant role in the future. Japan also has proposed "East Asian Community" and tried to find political and economic integration of this new concept. The 1st EAS may probably be only a "East Asian Forum" and needs to be carefully observed.

This paper explores how China has grasped the very precious opportunity to become a main actor in the region. China will compete with the U.S., Japan and other Asian major powers like India, Russia and South Korea to enhance its influence. China would use the EAS to build an "East Asia free trade area," and also to strengthen its power in regional affairs include politics, economy, military as its long-term target.

Keywords: East Asia Summit (EAS), East Asia Community (EAC), APT (ASEAN Plus Three), APO (ASEAN Plus One)